



# 完善海事审判体系 增强海事司法能力 我国成为受理海事案件最多国家

向改革创新要动力

□ 本报记者 张展

如何通过司法手段保护海洋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中英文双语《中国海事审判(2018—2021)》(以下简称《报告》)。

《报告》显示,2018年至2021年,全国海事审判三级法院共受理的案件涉及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十一家海事法院四年间扣押船舶2717艘,其中外籍船舶105艘,港澳台籍船舶24艘。我国海事审判日益发展,已经建成亚太海事司法中心,正向着建设国际海事司法中心的目标迈进。

## 完善海事审判规则

“越来越多国家的当事人在案涉争议与中国没有连结点的情况下,主动选择中国海事法院管辖,充分体现了对中国海事司法的信任。”最高人民法院有关负责人介绍道。

根据《报告》,围绕服务保障高水平对外开放和加快建设海洋强国,最高法2018年至2021年先后出台《关于为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意见》《关于为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意见》《关于人民法院进一步为“一带一路”建设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意见》《关于人民法院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建设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意见》《关于人民法院服务保障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的指导意见》《关于支持和保障深圳建设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关于人民法院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提供司法服务和保障的意见》《关于人民法院支持和保障浦东新区高水平改革开放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的意见》等文件。

一系列司法文件,指导海事审判各级法院提高司法效能,创新审判机制,强化队伍建设,充分发挥海事司法在维护国家海洋权益、保护海洋生态环境、推动海洋经济发展方面的重要作用,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珠三角城市群国际竞争力提升、上海全球枢纽港建设、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深圳全球海洋中心城市、浦东国际航运中心核心区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等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最高法先后制定海事诉讼管辖、海事法院受理案件范围和审理发生在我国管辖海域案件系列司法解释,不断完善海事司法管辖规定,为依法管海治海提供制度支持。制定海洋环境司法保护、审理涉船员纠纷等多个司法解释,保障了法律的统一、规范适用。”上述负责人表示。

## 审结一批精品案件

目前,我国已形成包括11家海事法院、42个派出法庭在内的全国海事审判组织体系,成为世界上海事审判机构最齐全、受理海事案件最多的国家。

近年来,各级人民法院依法行使司法管辖权,恪守国际条约义务,尊重国际惯例,准确适用准据法,审结了一批影响重大、有规则指引作用、有助于推动法治进程的涉外商事海事精品案件。

2019年2月,备受关注的中化国际(新加坡)有限公司诉蒂森克虏伯冶金产品有限责任公司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案在最高法审结,纠正了一审判决中的部分责任认定,清晰阐明了《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与准据法的关系,并入选了“一带一路”建设指导性案例,具有较强的针对性与规则指引作用。

《报告》显示,2018年至2021年,全国海事审判三级法院受理各类海事商、海事行政、海事刑事以及海事执行案件132633件,审结133309件。审结多起新类型、疑难复杂、有重大影响的涉外商事海事案件。其中,天津、大连、青岛海事法院妥善审理康菲溢油事故系列案,上海、厦门、海口等海事法院妥善审理涉钓鱼岛船舶碰撞案、南海海域船舶保险合同纠纷案等,宣示了我国海洋领土主权,维护了我国海洋权益。

根据各类海事案件概况统计数据,2018年至2021年,全国海事审判三级法院受理海事商案件89384件,结案88764件(海商案件占比60.78%,海事诉讼特别程序案件占比16.7%,海事案件占比7.67%,其他海事商案件占比14.85%);受理海事行政案件4339件,结案4227件。海事法院试点受理海事刑事案件45件(不含指定管辖案件、请示案件),其中宁波海事法院41件,海口海事法院4件。

## 共建司法合作平台

随着“一带一路”建设的不断推进,国际航运中心继续向亚太地区和中国转移。

“各海事法院立足服务海洋强国建设,充分发挥海事审判职能,围绕海洋权益维护、海

洋生态保护和海洋经济发展等目标任务,努力将我国建设成为具有较高国际影响力的国际海事司法中心。”最高法四庭有关负责人指出,青岛海事法院妥善化解外籍“尼莉莎”轮扣押案,外国当事人特意将船舶更名为“尊重”(RESPECT),向中国法治致敬。

《法治日报》记者注意到,广州、海口、北海海事法院共建共享海洋环保司法合作平台,打造“北部湾—琼州海峡”海洋环境资源保护“朋友圈”,借助线上调解、线下协同工作模式,成功跨境调解海洋环境公益诉讼案件。天津、大连、青岛海事法院签署框架协议,建立联席会议机制,开展渤海生态环境司法保护协调联动和深度合作。

“各海事法院共建共享海洋环保司法合作平台,唱好‘大合唱’。”该负责人指出,各海事法院还加强与检察、公安、行政主管机关的协调配合,与海事局、海警局、海洋局等建立沟通会商、信息共享、工作交流机制,形成共同维护海洋生态环境和海域安全的合力。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发展海洋经济,保护海洋生态环境,加快建设海洋强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坚持陆海统筹、人海和谐、合作共赢,协同推进海洋生态保护、海洋经济发展和海洋权益维护,加快建设海洋强国。”

面对新形势新任务,该负责人表示:“海事司法是海洋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力量之一,积极开展海洋生态环境的司法保护实践,构建了守护碧海蓝天的有力司法防线,必将为促进海洋生态文明建设发挥出更加显著的作用。”



# 发挥一体化优势形成打击犯罪合力 六盘水检察上下联动遏制毒品犯罪蔓延

□ 本报记者 王家梁 王鹤霖

针对当前毒品犯罪手段更加隐蔽,犯罪嫌疑人对抗侦查意识强,证据收集、审查难度大等情况,近年来,贵州省六盘水市人民检察院以“检察官走基层”活动为抓手,充分发挥检察一体化优势,发挥市级检察院在全市检察机关打击毒品犯罪工作中的指导和协调作用,形成强大打击合力,坚决遏制毒品犯罪蔓

延,全力推动禁毒“大扫除”专项行动取得更好成效。

在具体工作中,六盘水市检察院进一步规范疑难复杂案件请示汇报制度,通过指派办案经验丰富的检察官直接办案,集中讨论等方式,解决案件事实认定、证据采信、法律适用等问题。在办理宁某泽等7人贩卖、运输、非法持有毒品案中,六盘水市两级检察院组建办案组,提前介入,引导公安深挖涉案人员和线索。

最终,办案组突破了认定已贩卖未缴获的毒品数量,提出确定量刑刑建议,促使“零口供”被告人认罪认罚等难点,实现了办案“三个效果”的有机统一,该案被贵州省人民检察院评为典型案例。

据介绍,在2022年的“检察官走基层”活动中,六盘水市检察院检察官到基层检察院领办李某某等4人贩卖、运输毒品案等涉毒品案件2件,对一起疑似非法运输易制毒物品团伙



2022年12月28日,山东省滕州市公安局东郭派出所民警在辖区东郭镇上黄庄小广场开展反诈宣传。图为民警向村民介绍常见的诈骗类型和预防办法。

本报通讯员 钟家增 摄

犯罪案件联合介入,帮助总结办理零包贩毒案件相关经验,除组织开展业务培训、竞赛及庭审观摩外,该院还通过与基层检察院干警联合开展工作,交流办案经验,实现了“以办代训”。

此外,六盘水市检察机关还加强与公安机关、法院的沟通联系,不定期举行座谈、会商,对毒品犯罪案件的侦查方向、取证范围、证据固定、涉案财产处置等问题达成共识,建立每季度向公安机关通报毒品犯罪案件办理中的违法情形等制度,形成惩治毒品犯罪工作合力。

据统计,2022年以来,六盘水市检察机关已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41份,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

# 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出实招见实效 湖州吴兴法院创新方式提升司法为民水平

□ 本报记者 王春 本报通讯员 李娟 顾佳悦

没有一种根基,比扎根于人民更坚实;没有一种力量,比来自于群众更强大。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入贯彻最高人民法院部署的“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创建活动要求,着眼于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出实招见实效,上好司法为民“必修课”。

## 化解矛盾纠纷

“经常听别人说打官司程序繁琐,我的这个案子居然这么快就拿到了判决书。”判决书当场收到工伤赔偿款的小李说,“在矛调中心一个地方就能做到受理、调解、判决‘一条龙’无缝衔接,省时省力。”

吴兴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深化诉源治理,将常溪法庭、织南法庭整体入驻区镇两级矛调(分)中心内,借力中心引入的金融办、市场监管局等外部力量,共同参

## 优化营商环境

申请涉童装品牌商标时,先上小程序查一查;有涉童装类知识产权疑问时,先上小程序问一问;发生涉童装知识产权纠纷时,先上小程序找调解员聊一聊……

童装产业对吴兴区织里镇的发展起着重要作用,但涉知识产权矛盾纠纷时有发生。2021年,吴兴法院联合区市场监管局打造了童装知识产权保护预警平台“吴兴知产一点通”小程序。对于商户来说,若无法得知自己想要人金融办、市场监管局等外部力量,共同参

时,只要拍照上传进行检索,就能合理评估使用该图案的侵权风险,达到风险预警目的。

“该平台有效整合法院和区市场监管局的保护力量,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推动童装特色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激发产业创新活力。”织里童装商会会长沈强表示。截至目前,该小程序已被使用30000余次。

吴兴法院充分运用数字化、信息化等技术手段,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对各项业务工作进行全面系统整合,打破数据壁垒,提升办事效率,更好地服务企业和群众。

## 拓宽普法路径

“现在法官不仅深入社区、园区、片区、工地普法,还走进直播间、电台、电视台,值得点赞。”在吴兴法院发布的普法视频的评论区,有网友这样写道。吴兴法院紧跟时代潮流,不断开辟普法新路径,把学法、懂法、守法的意识根植在群众心里。

吴兴法院采取了一系列活动加强普法宣传:揭牌成立全市首个特设校园“共享法庭”,

让孩子们能够远程观摩案件庭审,在孩子们的心中埋下法治的种子;法官宣讲团来到街道、社区、商场,用鲜活生动的方式向群众普及法律知识,引导全民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建设法官文化园,通过定期对外开放,主动邀请参观等方式,开展“公众开放日”主题活动,积极传播法治思想。

此外,吴兴法院还打造“两微两号一端”矩阵,推出“点单式”普法活动,聚焦群众所需,录制婚姻篇、物业篇等200余篇普法短视频,总点击量高达1.5亿。以直播形式进行司法拍卖,大大提高资产处置影响力和成交率。2022年3月8日,吴兴法院联合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吴兴区妇联开展了一场普法宣讲活动,首次将普法宣传阵地搬进直播间,实现了从“线下”到“线上”的转移,扩大了普法受众群体。

吴兴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赵龙说:“为群众办实事的征途没有终点,我们一定全力以赴、全速奔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不断提升服务群众本领,推动法院工作再上新台阶。”

□ 本报记者 马艳 本报通讯员 魏素娟 韦晓煜

“我心服口服,自愿撤回起诉……”2022年4月,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兴宁区人民法院在审理卓某起诉宾阳县国家档案馆一案中,卓某当场表示自愿撤回对宾阳县国家档案馆的起诉,书写撤诉申请书并交给主办法官。

行政审判工作是政治文明的“晴雨表”。近年来,广西法院充分发挥行政审判职能作用,进一步提升行政审判质效,促进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工作高质量发展,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谱写了广西化解行政争议新篇章。

## 源头治理 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

2022年8月,广西某投资公司在梧州市苍梧县六堡镇某村租赁了一片林地,投资建设六堡茶全产业链项目。施工时,林地相邻方梁某极力阻挠施工,眼看争执愈演愈烈。

苍梧县六堡茶行政争议调解中心接到求助请求后,由苍梧县人民法院联合镇政府、林业、公安等部门相关调处人员一同前往现场了解。原来,山林界限不明显是引发此次争执的一个重要原因。

经过调处人员现场走访、测量、比对和耐心调解,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纠纷被消除在萌芽状态。

如何从源头化解行政争议?2022年6月,由苍梧县人民法院和苍梧县司法局联合打造的苍梧县六堡茶行政争议调解中心正式挂牌成立。“通过凝聚多方解纷合力,深入推进涉六堡茶行政争议诉源治理,为六堡茶全产业链发展提供更加系统高效的解纷模式。”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李晖萍介绍道。

以点带面,多点开花。2020年,广西法院开展“尽可能一次性解决纠纷”活动,推动全区各地成立行政争议调解机构,促进行政争议诉源治理,多元解纷,推动法治政府建设。目前,广西设立了26家行政争议调解中心,百色、梧州基本实现市、县两级全覆盖。

为推动一次性实质解决行政争议向纵深发展,助推法治政府建设,广西法院主要领导作出表率。在兴鼎公司诉贵港市政府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案中,广西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黄海龙作为主办人与贵港市政府协商,最终一揽子成功化解历经13年的多起纠纷,保护了企业合法权益。该案在加强府院联动的基础上,构建实质性解决行政争议工作大格局,为广西法院助推法治政府建设提供了鲜活经验。

## 依法监督 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2022年4月11日,柳州市柳南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一起不服行政处罚及行政复议案,鱼峰区人民政府区长彭继军出庭应诉;

2022年6月21日,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一起不服房屋征收补偿纠纷的一审案件,玉林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党万坚作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

2022年11月16日,防城港市防城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不服罚款及没收非法财物的行政案件,防城市场监管局副局长庞国霞作为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

……

老百姓“告官能见官”,在广西已逐渐成为常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也彰显了人民政府自觉接受司法监督、努力化解行政争议的决心。

广西法院积极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发挥“关键少数”的法治促进作用,助推法治政府建设。同时,充分发挥行政审判工作的能动性,不仅解开了群众的心头结,也有效维护行政机关的公信力,大大减轻了诉讼程序给双方当事人带来的诉累。

广西高院牵头整改中央依法治国办提出的“广西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较低”问题,推动自治区绩效办将出庭应诉工作纳入设区市法治建设专项绩效考核,实际解决老百姓“告官不见官”的问题。

“我们将继续加强府院联动,凝聚合力,深化行政争议诉源治理,进一步提高行政争议预防化解能力。”广西高院行政审判庭庭长罗伊里介绍道,出庭应诉是行政机关负责人的法定职责,对进一步提高行政机关的法治意识和应诉能力,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争议,规范行政行为,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 人民至上 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2022年10月27日,钦州市浦北县人民法院通过“大调解”顺利化解了一起不服工伤认定的行政争议案件,工人黄某与聘其工作的公司签订协议书,顺利拿到一次性补偿金12.5万元。

此前,黄某在浦北某项目工地二楼进行楼面模板安装作业时不慎从二楼跌落受伤,被人社部门认定为工伤,但该公司不服。经过行政复议后,该公司向法院提起“不服工伤认定”的行政诉讼,黄某也一直没有得到工伤赔偿。

为顺利化解此案,依法保障工人的合法权益,浦北县人民法院党组成员、综合审判庭庭长何正昌联合浦北县人社局、县总工会的调解员,在浦北县大调解中心启动“法院+人社+工会+N”机制进行调解。

最终,这起历经两年多的纠纷案件得到了圆满化解。“这笔钱对我来说太及时了,感谢法院。”黄某激动地说道。

近年来,广西法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助推法治政府建设,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妥善审理涉及教育、就业等领域的行政案件,强化涉及征收补偿等重点领域的行政审判工作,加强土地林权登记案件等涉农案件审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和民族团结。

针对容易引发行政争议的执法领域,广西高院分别发布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案件、集体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案件、“违法占地、违法建设”案件等3份专项行政审判白皮书,向行政机关提出建议,推动相关领域提升执法水平,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广西法院通过有效发挥行政审判的职能作用,力求行政争议的实质性化解,监督政府依法行政,充分履行职责,助推法治政府建设。2018年以来,广西法院向行政机关提出书面司法建议500份,有力维护了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 推进民事行政法律监督工作规范化建设 深圳盐田法检合力共促司法公正

□ 本报记者 唐荣 李文茜 本报通讯员 王松 靳亚平

近日,广东省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通过视频方式召开审判委员会,讨论《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法院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建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及民事执行监督协作机制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盐田区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耿秋主持会议,盐田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佩群受邀列席会议。

会上,区法院审管办(研究室)汇报了《意见》内容,区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副主任林斌,区法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何意先后作补充说明,审委会委员发表意见并形成决议。陈佩群表示,此次例行列席审委会讨论《意见》,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一项重要举措,是推进民事行政法律监督工作规范化建设的有益尝试,也是对法检两院加强工作联系、建立良好协商机制的有力促进。区检察院将与区法院继续深化合作,携手共进,将盐田区司法工作和平安建设提升到新的高度。

耿秋指出,此次检察长列席审委会,是检察院履行监督职能、法院接受检察监督、法检两院共同维护宪法法律权威的重要方式。本次讨论的《意见》对于增强区检察院法律监督效能,促进区法院审判执行质效提升具有重要推动作用。区法院将积极配合区检察院的法律监督工作,进一步健全各司其职、相互制约的机制,携手区检察院朝着“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共同奋斗。